

# 國立東華大學 函

地址：974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

聯絡人：陳俐穎小姐

電話：(03)863-2054

傳真：(03)863-2050

電子郵件：aspen@gms.ndhu.edu.tw

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東人字第1060003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行政院函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函以，各機關公務人員如為辦理重大專案業務、解決突發困難問題、搶救重大災難等特殊事由，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放寬其專案加班補休期限於1年內補休完畢，並副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6年2月2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600074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考量校內補休標準之衡平性，本校校務基金工作人員如因旨揭特殊事由經核准專案加班者，其補休期限比照公務人員延長至1年內休畢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級行政單位(各處、室、中心、籌備處)、本校各教學單位(院系所學位學程共同教育委員會及師培中心)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# 校長趙涵捷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  
授權單位主管判發



裝

訂

線